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粤发改投审〔2025〕83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第三荣军 优抚医院新建医技综合大楼项目 建议书的批复

省第三荣军优抚医院：

《广东省第三荣军优抚医院关于报送新建医技综合大楼项目建议书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报省人民政府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为有效缓解你院床位需求压力，进一步提升优抚对象收治及医疗服务能力，同意广东省第三荣军优抚医院新建医技综合大楼项目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409-441322-23-01-573674）。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杨村镇广东省第三荣军优抚医院院内。项目总建筑面积17475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1栋5层医技综合大楼，包括医疗业务用房（含医技、住

院等)、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土建工程、外立面工程、装修工程、配套公用工程、室外及其他工程,以及配套医疗设备等。项目建设工期24个月。

三、项目估算总投资控制在11344万元以内,资金来源为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医院自筹及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或地方政府专项债支持。

四、根据《广东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粤府〔2022〕12号),同意该项目采用集中建设管理模式,由省代建局负责组织建设项目,请抓紧与省代建局衔接做好项目建设的有关工作。

五、请省代建局据此复函会同省第三荣军优抚医院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一步落实各项建设条件,并按规定办理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手续。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抄送: 省纪委监委, 省财政厅、审计厅、退役军人事务厅、代建局。